

陆振岳
著

方志学研究

陆振岳



齐鲁书社

陆振岳 著

方志学 研究

齊魯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方志学研究 / 陆振岳著. — 济南: 齐鲁书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333 - 3029 - 3

I. ①方… II. ①陆… III. ①方志学—研究
IV. ①K2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85046 号

方志学研究

陆振岳 著

出版发行 齐鲁书社

社 址 济南市英雄山路 189 号

邮 编 250002

网 址 www.qlss.com.cn

电子邮箱 qilupress@126.com

印 刷 日照日报印务中心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4.125

插 页 3

字 数 355 千

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33 - 3029 - 3

定 价 49.00 元



自序

我对方志学,以前没有作过认真的研究,只是在教学和作点研究工作的时候,需要从方志中获取史料,因而稍稍涉猎于若干善志。1981年起,开始有全国规模的修志盛举。顺应需要,来新夏主编《方志学概论》,我应约参与其中部分的编写。不久,苏州大学历史系和有些高校一样,决定要开设方志学,我又被分配讲这一课程。我当时确是心中无底,只能摸索着备起课来。在浩瀚的方志海洋中,我从目录入手,先读几种基本的目录著作和专目,再读几种类型的志书和前人的方志理论篇章;而后对方志的名实、源流、类别及其科学属性等方面略事探索;进而对历史有争议的问题寻求原委,择善而从,力求得到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解释。探索所得,曾于《文史》、《群众论丛》、《苏州大学学报》和《江苏地方志》等先后刊出若干篇论文。

由于课程名为方志学,就不能只是一两个或几个专题,必须要建立起方志学较为完整的体系。而先秦至汉魏六朝的方志和相关论著几乎全部亡佚,所剩仅是吉光片羽。隋唐、两宋,虽然志书的修纂面广量大,出现有多种名志,并有贾耽、李吉甫、乐史、李宗谔等方志名家,但流传下来的也不多。明清的志书,传世的比起任何一个前代要多得多。清代章学诚的方志学说,比较起来,可说蔚为



自序
大观,被公认是方志学史上的里程碑。然而究其实,是以方志编纂为基点,是从当时尤其是他自己的修志出发的。民国时期,方志学的专著在数量上超过以往任何一个时代,其科学性也是后来居上。但是,除傅振伦的《中国方志学通论》略见方志学的体系之外,瞿宣颖的《志例丛话》、李泰棻的《方志学》、甘鹏云的《方志商》、黎锦熙的《方志今议》以及吴宗慈、张其昀等多人的论著,也大多是以编纂志书为旨要的。诚然,方志编纂学是方志学的重要内容,但方志学又不能仅是方志编纂学,两者之间不能是等号。所以,如何确定方志学的体系,没有可资借鉴的完整模式。近来,已有人对方志学的构成提出种种设想,但不仅其所主张大有可商榷之处,而且还不是系统地撰成著述。已经出版的三两种专著,似乎也欠周全。为此,在汲取前人成果的前提下,我反复地思考,愿做一次努力。

我这样构思,将方志学缕分为四个组成部分:第一,方志学的基础理论;第二,方志与方志学的源流;第三,方志文献;第四,方志编纂。四者既有相对独立性,又联结成一个整体,其次序是为了行文的方便,当然也考虑结构的逻辑性。本书共分5章23节,因为是适应讲课的需要,不得不服从这个现实。即向教科书的形式靠拢,篇幅又不宜太大,并要注意章节之间的必要的平衡。如第五章讨论新修方志的问题,倘使要展开的话,是有丰富的内容的,然而只能这样加以限制。所以,确凿是方志学的大纲而已。

关于方志学的基础理论,涉及方志学研究对象、方志的名实、类别、体例和性质。首先是方志的名和实。方志的得名及历史的流传,不但要追寻其源之所在,从文献与训诂的角度探明其确切的含义,还应循名责实,钩稽各个不同历史阶段的志书实体,从而辨明方志的起源、演变、性质以及志书体裁的嬗递。首先是在方志这个总名之下,辨明各个不同历史时期、不同的名目及其演变脉络。

2 对任何一个学术问题的探讨,不能是先验的,不能据其一点任



意作解,也不能取决于时行的论断,而是依赖客观事实,寻求经得起检验的结论。

方志一词,最早见于《周礼》。据汉人郑玄的注释,它是诸侯国国史(即国别为史)的总称,如见于先秦载籍的鲁《春秋》、燕《春秋》、晋《乘》、楚《杻杙》、《郑志》、《周书》等类。这些国史,由专设的史官记述。这类史官的活动,《左传》、《史记》以及别种典籍有一鳞半爪的载叙。可惜因为种种原因,志书大多没有流传下来。而西晋时得之于魏安釐王墓流传迄今的《竹书纪年》,就是战国时魏国的国史。这样,方志起源的问题,于众说纷纭中就有了雄辩的证据,证实它源于先秦。由于方志就是国史,所以,梁启超说我国最早的史籍是方志,是有据有理的。这样,早期方志的科学属性似乎也就迎刃而解了。再对以后方志作历史的考察,其发展演进,总名之下派生出许多名目。只要不是株守某一个阶段,执着于某几种志书,而是从方志全部的历史总和作整体的寻根问底,由定量分析而至定性的判别,都顺理成章地汇成方志属史的结论。

对于方志和方志学的源流,在于寻求不同的历史阶段及其特征和发展规律。由先秦到民国,稍作认真考核,则在方志和方志学的发展过程中,首先是志书所呈现的由合到分、从分转合的过程,体例则由粗到精而渐趋完善。相应地,方志学也由初级而逐步地一层一个台阶进展,有时还出现了某些重大的转折,如秦汉、两宋、清代和民国等几个时期,都带有这种转折的现象。由先秦进入秦汉,郡县制取代了周代“封同姓(包括功臣)、建诸侯”的封建制。方志适应了这个转变,不但记述的对象从诸侯国转向州郡(国)县,而且在内容上也由先秦的综记社会政治史事转向专记地理、人物的志书,名目也有书、记、图经等新的开拓,并影响及魏晋南北朝,形成方志的一个繁荣时期。虽然,因了自然和战争以及其他人为的原因,又受到流传形式的局限,汉魏六朝志书的绝大多数遭到毁灭



性的灾厄而不复存在,可是,亡佚是一回事,并不能因此而无视它们曾经客观存在的事实。这在过去多种目录著作的著录、类书和各种史、文注释的引文中可以找到痕迹。经过清代辑佚学者的努力,辑成汉至唐前的佚志,已有相当可观的数量。这都是毋庸置疑的明证。所以,先秦与秦汉以至魏晋南北朝,虽是两个不同阶段,而方志承前启后的延续性是一以贯之的。隋唐以下诸阶段,尽管各有自身的特点,但作为方志和方志学史绵延不断的整体,是不能分割的。而且这种历史的整体性是由各个阶段修成的志书和方志学说来体现的。

方志的历史还显现了志书的名目繁多和体例的多样,正视这个事实而不是先入为主地抱着定见,那么,那种以为只有宋元以来官修的府州县志才是方志的见解是失之偏颇的。同样,那种以为只有并列门目和以纲(类)统目的志书体裁才是志体的认识也是不全面的。所以,对于方志和方志学历史源流的认识愈深化,就愈能把握方志和方志学发展的特征及其规律性,并且对方志的起源、科学属性等基础理论,得心应手地获取丰富而无可辩驳的佐证。只有这样,有了坚硕的事实依据的理论,才经得起任何的检验。

方志文献是方志学的又一重要组成部分,其内涵应包括:方志目录、方志史料、旧志整理和佚志辑录。

目录学是我国一门古老的学科,有较强的学术性,又具有实用性。古人把目录之学看做是治学的入门途径,方志学当然也应如此。因为方志学是以方志为研究对象的,方志目录是方志的信息总汇,如果对各历史时期以至全部方志的成书、流传及散佚无所了解,就无从“辨章学术,考镜源流”,也就无从着手研究方志;就不可能系统地总结方志和方志学的历史及其成就、特点和缺失,也就不可能全面窥见方志宝库的特有遗产。方志目录在很长的一段时期中依附于传统分类经、史、子、集的史部,杂见于历代的公私藏书



目录、史志(正史的《艺文志》、《经籍志》)目录。到明代,首创有方志专目,直到清末民国以后,尤其在近半个多世纪,全国性的、地区性的以及公私图书馆、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所藏的方志专目乃至流散于国外的方志目录,蜂起并作,几乎是无所不有。其体式有普通目录、考证目录(包含佚志)、提要目录,版本附见于上述三种,有不少著述成就突出,足以传世。但如若在前人已架起已取得成绩的阶梯之上,或拾遗补缺,或纠谬订误,乃至另辟蹊径,都是可以有作为的;还有不属于目录学的范围而起着使用价值的索引,尚有很宽广的余地,甚而还留下空白,有待于从各个方面加以补足。

旧方志的数量,据一种统计有九千多种,实际不止此数,如二百多种辑录的佚志就不被计入,近来各地于不见于著录的孤本、稿本时有发现。还有因对方志体式的所见不同,有的本属方志,而被排除在外。但有这么多的志书,本身就是了不起的,是我国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关于方志文献,除了修志和方志学研究的需要而外,因为它蕴含有异常丰富而多样的并且是不见于别的载籍的史料,所以一向受到地方史、国史以至其他学科的研究者的重视。古往今来的学者,在他们的论著中,出自志书的引文,历历可指。如酈道元的《水经注》,裴松之的《三国志注》,颜师古的《汉书注》,张守节的《史记正义》,李贤的《后汉书注》,李善的《文选注》,司马光的《资治通鉴》以及近人陆心源的《宋史翼》等。欧阳询的《艺文类聚》,徐坚的《初学记》,李昉的《太平御览》以及《永乐大典》、《古今图书集成》,引自方志的也多。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肇域志》,几乎全部取材于方志。至于后来修纂志书,部分或大量地引及前志的实在是更仆难数。如果说上列种种还只是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范畴的话,那么,进入现代,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继续有所发展,历史学还出现了地方史热。值得注意的是,又拓展到自然科学



自序 的领域。于天象、地震、气候、水系、科学史等多方面的研究,都取得了长足的进展。例如竺可桢所撰的著名论文《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援引近两千种方志的资料,文中的分期,特设一个“方志时期”。不仅如此,在果树栽培、鱼类饲养、矿藏开发、基本建设基地的选择等等,都从志书的记载获取有价值的参考资料。为满足各种学科研究的需要,有方志的多种专题资料辑编问世,已出版的有天文、地震、古矿、物产、自然灾害、太平天国、风俗、戏曲人物等。这项工作方兴未艾。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历史悠久,史籍和其他载籍所载常有缺漏,而方志是以一地为记述对象,修纂时间的间距又较短,恰恰补充了史籍等的不足。宋元以后的志书,人物占有很大的篇幅。许多历史文献难以解决的问题,从志书中都能找到满意的答案。这足以证明,方志确是古代史料的渊藪之一。方志史料的研究开发,就成为方志学的重要任务。

整理旧志和辑佚志,则是古籍整理的一个不可忽视的内容。辑佚能使已经亡佚的志书显现一个大体的面貌。整理和出版旧志,或据原版影印,或搜罗多种版本加以校勘标点,或广征博引评点校注,使善志及各种有代表性的稀见版本较广泛地流传,当然也是方志学不可少的工作之一。

方志编纂是方志学根本性的任务。一个时代方志学的水平通常是因修纂方志而有所发展,并且最终还是由修成的志书来体现的。方志编纂之学,包含两个方面:一是对旧志编纂的传统作全面的历史总结,为新修志书提供继承的根据;一是从当今的时代出发,汲取各种科学的成就及其先进手段,着眼于创新,从而使继承和创新融为一体,恰如其分地与时代的脉搏相吻合。

方志编纂,从宗旨、体裁到搜集与鉴别资料以及编次等,有极为丰富的内容。

6 关于修纂方志的宗旨,现今志界大都归结为存史、资政和教



化,其实,所说的只是方志的功能。要恰当地揭橥修志的宗旨或者说目的、任务,还是应从其质的规定性而作深入的考察而得。

既然方志是史,方志学自然是史学的一部分。它们是局部和整体的关系。

先秦以还,史家一再揭示《春秋》之义。《左传》有所谓《春秋》“五志”,司马迁于《太史公自序》一再论证“《春秋》之义”,欧阳修更倾倒于“《春秋》笔法”。至于“义”的具体化,史迁撰《史记》,又意存“穷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汉书》司马迁本传《报任安书》)。司马光作《资治通鉴》,在于“关国家盛衰,系生民休戚,善可为法,恶可为戒”(《进资治通鉴表》)。别的论说还有,上述二说常常被人引用,因而可视为具有代表性的前人的一种史观。

与前述的史论相适应,方志学者也有类似的议论。例如唐代方志家贾耽纂《贞元十道录》,权德舆为其作的《序》称:所记“制万方之枢键,出千古之耳目”,足以“体国驭远,不出户而知天下,亲百姓,抚四夷”(《权载之文集》卷三五)。宋人宋敏求纂《长安志》,赵彦若作《序》说:“府县有政,官尹有职,河渠关塞有利病,皆于于治而施于用。”周应合纂《景定建康志》,马光祖于进《表》称:“序列编摩……皆聚此书……辨山林川泽之名物,萃衣冠礼乐之风流,善有劝而恶有惩,往者过而来者续。”明清人修志,大都凸显修志是为保存和经纪一方的文献。所示可达的作用,大致不出上述的范围,这与存史、资政、教化是可以吻合的。章学诚的修志主张对前代志家的立论有所突破。他不但把方志的属性定位于史,而且将修史与纂志连通起来,认为修纂方志也要讲求史裁、史法,进而指明:“其事其文之外,必有义焉,史家著作之微旨也。”论定:“州县有志,国有史,其义一也。”(《章氏遗书·方志略例·为张吉甫司马撰大名县志序》)并且将这个“义”回归于“《春秋》之义”,他说:“孟子曰:其事、其文、其义,《春秋》之所取也。即簿牒之事,而润以尔雅之



自序 文,而断之以义,国史、方志,皆《春秋》之流别也。”(《章氏遗书·方志立三书议》)这是章学诚对方志理论的重要发展的一点。

对于前人的史和方志的理论,必然应有所继承。历史的存在就在于在传承中前进。昨天是今天的过去,今天则是昨天的延续和发展,其间有不能割裂的轨迹,但它又不是原封不动地传承。史论与志论当然也是如此。对前代的继承,只有它所显现的内在质素与当今现实社会的需求合拍,并能动地促进社会的前进,才有立足的可能,才能被人们自觉地接受;否则就不可能继承,甚至会被扬弃。固然由于多种原因,对事实真相的认识会有一个过程,其间难免要走弯路,甚而会有曲折,但最终总是能够辨明白的。并且,继承也不是全部照搬,而是根据社会发展的新实际要有新发展,以至于开创。

显而易见,今天修纂志书的义,当然不能停留于旧史家的“微旨”,也不是服膺于“《春秋》之义”,而是必须坚定不移地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研究、探索、记叙人类社会自然的和社会的种种事物本质的个性特征及其发生发展的历程和规律性,乃至各种事物的相互关系、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内在联系性。如果说义的话,那么,这就是今天修纂方志所阐发的义之核心所在。

对修志宗旨的确定是极为重要的。而纂成志书的根本要求是质的保证和精益求精。切实地实现这一要求,必须是在整个过程中对各个环节自始至终注重和加强科学性。

首先是资料的搜集、整理和检核。资料是修志的基础,必须占有充足的又是信而可征的资料。譬如营造建筑物,没有足够的质量上好的多种建筑材料,要造成的物体质好体美,恐怕是无从建造的。

资料的载体统称文献。文献一词,最早见于《论语·八佾》“……文献不足故也。……”宋人朱熹作的《注》说:“文,典籍也;



献,贤者也。”意为:文献系经典载籍和贤者论著的综合。马端临《文献通考·自序》对文献的内涵予以扩展:“凡叙事则本之经史,而参之以历代会要,以及百家传记之书,信而有征者从之,乖异传疑者不录,所谓‘文’也。凡论事则先取常时臣僚之奏疏,次及近代诸儒之评论,以至名流之燕谈,稗官之纪录。凡一话一言可以订典故之得失,证史传之是非者,则采而录之,所谓‘献’也。”明清的文献学者对文献又不断增加。近代以还,随着社会的前进、文化的发展,文献也日益增扩,不再限于成册的图书。宋代兴起的金石学演进而为近代考古学而有的以实物为主体的考古资料以及口述资料,均属于文献,又机关团体、研究机构的一切档案、家谱以至多种诗文,各种报刊、影像、光盘等信息载体都是文献。文献还析出分支地方文献。修志应尽可能广收各种文献所有的资料。可设专人负责采访、调查、整理资料。

对于资料的占有是多多而益善。志书不是资料汇编,不可能也不应该对占有的资料全部抄录,而是要择其精当者纂入。这样就要根据史料学的原理极其细致而审慎地对资料作检核。这是攸关志书质量和科学性的又一重要环节。

修志是一项系统工程,当即将进入具体的修纂时,应依据方志编纂学的原则,对修纂对象的全局作精心的规划和设计:从体裁、凡例、立目、断限以至文体等,由名目至全志,都需确立规范;并勾勒整体与局部,由微观到宏观,融通合成、逻辑严谨的一幅蓝图。有必要汲取前人尤其是最近一次修志的经验、得失,使得后来居上。

需要特别提出的是关于体裁。在悠久的历史传承过程中,体裁呈现为多样性,有的研究者列出有近10种。传世的唐宋以来的志书,以并列门目和以纲统目二体最为多见。近次修志,几乎千篇一律地继承并列门目体,又融入通行的源于西方的章节著述体,只



自序 是将宋人高似孙纂《剡录》所创的“县纪年”(县志设纪年一类目的不多)继承民国时修志改为“大事记”的办法,再吸收近人黄炎培纂《川沙县志》增创“概述”一目。所立篇目,比以往任何时期的任何志书都要多。这是符合社会生活日益繁富的现实的。

用这个体当然是可以的,但不要认为只有这个体最好。以类统目体(又称纲目体)就有并列门目不具备的优点。这一体裁由宋人周应合纂《景定建康志》为首,清人章学诚予以继承和发扬,民国时修志袭用此体的颇多。由此纂成的志书,类别清晰,层次分明,结构紧密,连成统一整体。续修志书应当考虑采用此体,而后匠心别运,各显其能。至于别的体裁,如纪事本末体,在我国的欠发达地区也是可采用的。当然还可另创新体。关于设目,从名称到排列次序,都要遵循分类学的原理。对前次志书的目及次序,有的应作调整。尤其是要依据社会发展的现实,认真地立新目。比如现阶段,要多注意国民经济的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其中绝不能忽视私营的成分。

志书还应采用现代绘制图、表的技术。较多地设附图,诸如地质、地貌、物产分布、工厂分布、方言分布、学校分布等。表也是如此,无论是描述型还是推断型的表,在不少门目里应尽可能地附设。图、表这种载体,形象直观,有文字记载所不能起的作用。有了图、表,可以省去不少文字。文字与图、表配合,使志书显得形式多样,较为生动活泼,增强了志书的可读性。

由于志书是学术性很强的著述,所以,修志的一个班子应当是一个学术群体。修纂志书的全过程,应成为学术活动的全过程。不仅要敞开胸怀汲取相关学科的新成果,而且还必须按照分工和自己的志趣,对每一学科作切实而较深入的研究。

应当说明,此作只是对方志学的体系及修纂应注意之点提出个人的思考所得。倘使对方志学的建设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在



某些地方对初学者能够略示门径,本书的目的就已达到。希望大家不吝指正,更需要严肃的批评。没有相互的论争、批评,就不可能有方志学的新进展。

最后,感谢年届九十高龄的学长冯其庸题写《方志学研究》书名。

陆振岳
2013年10月



目 录

自 序	(1)
第一章 方志学的基础理论	(1)
第一节 方志与方志学	(1)
第二节 方志的名目和类别	(15)
第三节 方志的性质与特征	(39)
第四节 方志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63)
第二章 方志与方志学的源流	(72)
第一节 先秦——方志与方志学的产生时期	(72)
第二节 秦汉——方志与方志学的转变时期	(86)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方志与方志学的 第一个发展时期	(96)
第四节 隋唐——方志与方志学的再发展时期	(108)
第五节 两宋——方志与方志学的新繁荣时期	(122)
第六节 元明时期——方志与方志学的相对 平庸时期	(139)



目	第七节 清代——方志与方志学的鼎盛时期	(155)
录	第八节 民国——方志与方志学的变革时期	(173)
	 第三章 方志文献	 (188)
	第一节 方志目录	(194)
	第二节 辑录佚志	(224)
	第三节 旧志的整理与出版	(238)
	第四节 方志史料的开发和利用	(253)
	第五节 方志文献的前景瞻望	(274)
	 第四章 方志编纂(上)	 (287)
	第一节 旧志的体例及其演变	(288)
	第二节 旧志的编纂方法	(320)
	 第五章 方志编纂(下)	 (362)
	第一节 新修方志的立足点	(363)
	第二节 志书体例	(375)
	第三节 资料的征集、鉴别和取舍	(393)
	第四节 志书的记叙	(396)



第一章 方志学的基础理论

方志学研究的对象是方志。方志和与之互依存、相表里的方志学,在我国至少已有两三千年的历史,可以说源远流而流长。其积累的方志载籍和方志学论著汗牛充栋,浩瀚如海洋,成为我国文化遗产中的特有宝库。方志史料的开发和利用,不仅愈来愈受到国内学术界的普遍重视,而且也为世界的中国学者所瞩目。方志理论的研究,唐宋以来,逐渐摆脱其附庸于地理的地位,清至民国,不断取得新的成就,它在史学里的独立地位日趋巩固。当今,摆在方志学界面前的任务,首先是方志基础理论研究,进而使编纂志书及方志学的建设赶上时代科学前进的步伐,进入一个更高更新的领域,无愧地列于世界先进文化科学之林。

第一节 方志与方志学

方志与方志学是互相关联、密切结合着的,但又是内涵各别的两个不同概念,不能相互取代。简明来说,方志是我国传统文化典籍中一个类属的总称,它是记叙一个特定地方历史的载籍,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不断地发展:由起先的泛记社会政治史事,演进而为对自然的和社会的种种现象作全面的记述,被称为“一方之全史”。